新田县事业单位2022年公开招聘

面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

为切实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面试安全平稳，根据国家和湖南省疫情防控要求，结合我县工作实际，现将面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面试前防疫准备

（一）为确保考生顺利面试，建议湖南省内考生面试前非必要不离开湖南。尚在省外的考生应主动了解湖南省所在地疫情防控相关要求，按照规定提前抵达考点，以免耽误面试。

（二）考生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申领本人湖南居民健康码（通过微信公众号“湖南省居民健康卡”申领）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通过微信小程序“通信行程卡”申领），持续关注自己湖南居民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状态。

（三）所有考生须提供面试前48小时内湖南省内检测服务机构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面试前7天内从外省市入湘返湘的，还须提供入湘后3天内2次核酸检测阴性报告（采样间隔至少24小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考生，须提供相关健康管理措施材料，具体要求为：

1.面试前10天有国外或香港、澳门、台湾旅居史的考生，集中隔离期和居家健康监测期满后，须提供“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和居家健康监测解除告知书”。

2.面试前7天有湖南省外高风险区旅居史的考生，入湘后实施“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措施，隔离期满后需提供“集中隔离医学观察解除告知书”。

3.面试前7天有湖南省外中风险区旅居史的考生，入湘后实施“7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措施，隔离期满后需提供“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解除告知书”。

4.面试前7天有湖南省外低风险区旅居史的考生，提供入湘后3天内2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5.面试前10天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或与已公布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活动轨迹有交集的考生，集中隔离期和居家健康监测期满后，须提供“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和居家健康监测解除告知书”。

6.面试前7天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的考生，居家隔离期满后，须提供“居家隔离医学观察解除告知书”。

（四）因疫情存在动态变化，必要时，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也将作出相应调整。请广大报考人员理解、支持和配合。

二、面试当天有关要求

（一）面试当天，考生应提前到达考点。湖南居民健康码为绿码、面试前48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以采样时间为准），现场测量体温正常，无新冠肺炎相关症状，且无本公告不得参加面试情形的，方可进入考点参加面试。特殊情况由现场防疫工作人员研判确定是否进入考点。

（二）面试当天，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不得参加面试。

1.无笔试准考证、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或有效期内临时身份证、由公安部门出具的户籍证明），不能提供湖南居民健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面试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

2.面试前7天内有湖南省外旅居史，未完成入湘后3天内2次核酸检测措施的；

3.面试前10天内有国外或香港、澳门、台湾旅居史，未实施或未完成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措施的；

4.面试前7天内有湖南省外高风险区旅居史，未实施或未完成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措施的；

5.面试前7天内有湖南省外中风险区旅居史，未实施或未完成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措施的；

6.面试前10天内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或与已公布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活动轨迹有交集，未实施或未完成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措施的；

7.面试前7天内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未实施或未完成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措施的；

8.高风险岗位从业人员脱离岗位后，未完成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或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措施的；

9.尚在我省集中隔离点实施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措施的。

（三）外省来新人员请在抵新后24小时内进行一次核酸检测。

（四）考生进入考点时，应按要求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接受体温测量。入场须有序进行，保持人员间距。除身份确认、面试答题环节、用餐需摘除口罩以外，考生应全程佩戴口罩，做好个人防护。

（五）考生进入考点后，出现发热（体温≥37.3℃）、咳嗽、肌肉酸痛、味嗅觉减退或丧失等异常症状的，应立即向候考室监考人员报告，经现场防疫工作人员研判，考生身体条件不允许，不具备继续参加面试条件的，送医疗机构就诊，按照放弃面试处理。

三、有关要求

（一）所有考生在面试前要认真阅读本告知书，自觉遵守考试防疫规定和要求，如实提供相关涉疫信息资料。凡有虚假、隐瞒病史、隐瞒旅居史和接触史、自行服药隐瞒症状、瞒报漏报健康情况、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信息）、逃避防疫措施的，一经发现，一律取消考试资格，并依法依规追究法律责任。因未落实疫情防控要求造成无法参加面试的，由考生本人承担相应责任。造成不良后果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二）参加面试的考生，面试后10天内应进行自我健康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第一时间报告新田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或疾控部门。

咨询电话：县 人 社 局：0746-4781396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0746-4751292

 新田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0月19日